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及 5%整数倍

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通用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4.999999%，持股比例下降至 5%以下。

3、通用集团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收到通用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说明》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通用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849,7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通用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1,75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5.065208%），持股比例下降至 5%以下，权益变动触及 1%及 5%的整数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办公楼 2 区 40 层 01、05-08、10 单元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期间，通用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849,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55038%（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0.866190%），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下降至 5%以下，权益变动触及 1%及 5%的整数倍。		
股票简称	隆华科技	股票代码	300263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A 股	8,849,700	0.85503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0,600,000	5.86%	51,750,300	4.9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600,000	5.86%	51,750,300	4.9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3,324,630 股，本次变动前通用集团持有股份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为 5.93%，本次变动后通用集团持有股份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为 5.065208%。

2、上述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通用集团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1 月 11 日-2026 年 2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7%（不超过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0.98%）。 本次股份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通用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说明》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通用集团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通用集团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